

## 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31,942,952.77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36,397,8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026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亏损原因

持续受市场经济环境的影响，新能源车快速崛起，燃油汽车售后市场需求降低，行业竞争激烈，销售业务需求明显下滑，公司新业务渠道销售尚未形成规模，致使 2025 年度持续亏损，但亏损金额较 2024 年度已有所降低。

#### 三、应对措施

目前，公司经营管理正常，具备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；公司在巩固传统业务的同时，将继续推进新业务新渠道的转型，加强线上业务的推广，以实现收入的增长。

未来，公司将继续推行成本费用控制，优化供应链与采购，同时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管理水平，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，提高工作效率，降低成本，强化内

部管控和风险防范。进一步加强对应收账款、库存资产的管理，降低减值损失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